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gye Wulian Service Group Co. Ltd.
興業物聯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6)

**有關更新所得款項用途預期時間表及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興業物聯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刊發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更新所得款項用途預期時間表及變更所得款項用途。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該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該公告的進一步資料。

於上市時，董事會在釐定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時，已全面考慮當時的整體市況及本集團的市場地位，以及當時的市場前景及市場發展預期。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旨在於拓展本集團業務與提升本集團現有的物業工程服務及物業管理業務之間取得平衡。

據本公司上市事宜的行業顧問表示，儘管中國的物業管理行業高度分散，但當時僅有一小部分物業管理公司已建立全國規模的業務，並在客戶中樹立品牌知名度。考慮到上市時中國物業管理行業的主要參與者不斷增加併購活動及該等公司的競爭實力，董事會認為，於上市時將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分配至擬進行的收購事項將使本公司能夠(i)透過利用收購標的的現有資源及專業知識並享受規模經濟更有效地進入新市場；(ii)在提供物業相關業務服務方面獲得新的能力，從而與現有的物業管理服務產生協同效應；及(iii)在當時通過併購活動不斷加強行業整合(尤其是由作為本集團主要競爭對手的可擴張性市場參與者所進行者)的趨勢下，保持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並提高其在中國物業管理行業的市場地位。

上市後不久，本集團便開始為擬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進行的收購事項積極物色合適的收購標的。本集團收集了位於河南省及鄰近省份城市的物業管理服務供應商的基本信息，並甄選出若干可能符合本集團甄選標準(如在地理位置、業務重點及經營規模等方面)的公司，以進一步考慮收購機會。自上市以來，本集團已對五個潛在收購標的進行盡職調查，且本集團已與其中一個收購標的的擁有人就擬進行的收購事項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由於本集團對於持續經營之風險、潛在增長之不確定性、財務表現、營運歷史短暫、合規風險及過度依賴股東等方面存在疑慮，本集團並無進行上述潛在收購標的之收購。

自二零二一年下半年以來，受COVID-19疫情持續蔓延所影響，由於全球資本市場低迷，加上中國政府為監管房地產開發商的融資槓桿而實施更為嚴格的規章制度，投資者對房地產市場的信心逐漸下降。考慮到COVID-19疫情及房地產開發商的金融危機對本集團業務的潛在影響，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左右決定：(i)繼續開發本集團的移動應用程序以提升客戶及用戶體驗；(ii)藉提供具備更佳功能的新產品及加強相關技術，持續提升物業工程服務；及(iii)持續升級信息技術系統以提升物業管理業務的營運效率。

本集團的物業工程業務及物業管理業務亦在不斷發展，具體而言，(i)本集團的在管物業建築面積由二零二零年底的約3.1百萬平方米增加約4.0百萬平方米或129%至二零二二年底的約7.2百萬平方米；及(ii)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訂立34份新物業工程合約，合約總金額約為人民幣40.2百萬元。鑒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將為進一步發展物業工程業務及物業管理業務，且由於中國宏觀經濟環境和中國物業市場復甦緩慢，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董事會最終決議將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至(i)提升本集團的物業工程服務以擴大物業管理組合；及(ii)提升物業管理服務以進一步加強服務質量並確保本集團的營運效率。本集團會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下部分用於原擬定用途，即甄選收購合適的收購標的以拓展其業務。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中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興業物聯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朱杰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杰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惠琪女士、王金虎先生及劉振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春先生、馮志東先生及周勝先生。